附件1

柳城县科工贸局落实统计督察反馈意见专项

具体问题整改措施及责任分工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反馈问题 | 整改措施 | 牵头单位 | 责任股室 | 完成时限 |
| **（一）一些地区和部门存在学习不到位、不及时得现象。南宁市政府缺少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得记录；河池市、北海市等被督察督察地区和自治区发改委等部门传达学习不及时，首次开展《意见》学习均在2019年；北海市铁山港区区委常委会议纪要将《办法》标题写错。** | 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和惩戒统计造假、弄虚作假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意见》、《办法》、《规定》以及统计法律法规纳入我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并集中开展一次学习。主要内容详见2020年8月国家统计局编印的《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重要文件选编》 | 县科工贸局 | 局办公室、党建办 | 2021年5月15日 |
| **（二）统计工作独立性受到一定程度干扰。自治区工信厅、自治区商务厅制定企业新增入库目标和奖励措施，并将任务层层分解。受此影响，督察中发现一些企业入库申报材料涉嫌造价，部分应退库企业未按照要求退库。** | 1.协助配合统计部门严格审核企业申报入库材料，建立工作机制，严防造假。2.建立临限临规企业库，及时跟踪服务企业做好入库申报工作。 | 县科工贸局 | 工业股、商务股 | 长期坚持 |
| 1. **自治区商务厅开展的多项调查未按照统计法律法规要求报经自治区统计局审批。**
 | 召开干部职工会，专题学习《意见》、《办法》、《规定》。 | 县科工贸局 | 局各股室 | 5月15日前 |
| 1. **统计基础仍需进一步夯实。谈话中多数领导干部认为，基层统计人员力量不足，企业统计人员流动大、业务弱。“四不两直”检查发现，个别乡镇(街道)仅有1名兼职统计人员，且多为返聘或者新聘，源头数据质量难以保障。**
 | 认真贯彻落实《广西统计调查对象数据采集流程规范》，加强对联网直报企业统计规范化检查考核，督促企业完善统计台账，落实统计数据审核签名和核查核实程序要求。 | 县科工贸局 | 工业股、商务股 | 长期坚持 |